

# 汇丰鸿利稳稳赢 年金保险

保险期间：20年/35年

投保年龄：7天-80周岁

本产品由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发行与管理，代销机构不承担产品的投资、兑付和风险管理责任。

本产品由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发行与管理。“我们”、“本公司”均指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。

本产品宣传页仅供参考，具体内容请参阅保险合同条款，并以合同约定内容为准。



欢迎您通过扫描二维码关注汇丰人寿官方微信号，  
以获取有关保险产品和服务的更多资讯。

## 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
服务热线：400-820-8363

联系地址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汇丰银行大楼16楼1602单元，20楼  
2002单元，21楼2101单元（邮政编码:200120）

电话：（86 21）3850 9200 传真：（86 21）3895 0282

网址：www.hsbcinsurance.com.cn

刊发：本宣传资料由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统一印刷 序列号：INSH-CMKTG- 220510

### 注意事项：

1. 自您签收保险合同之日起有15个自然日的犹豫期。在此期间，请您认真审视合同，如果您认为合同与您的需求不相符，您可以在此期间提出撤销合同，我们将无息退还您所缴纳的所有保险费。犹豫期后解除合同可能会遭受一定的损失。
2. 由于投保人的情况在保单有效期内可能会发生变化，因此某些投保人有可能会选择退保。请注意，在这种情况下，退保价值可能会大大低于您已支付的累计保险费。详情请参见综合利益演示表，了解您在不同保单年度内可能获得的退保给付。如您在决定进行投保之前，可与保险销售人员细阅该保险产品的特色。
3. 本产品宣传页仅供参考，免除责任和具体内容请参阅保险合同条款，并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



# 财富行稳致远 不负璀璨人生的每一份期待

为了一句爱的承诺，有的人日夜奔赴与守护；为了一个美好未来，有的人不懈坚持与冲刺；为了一份安逸晚年，有的人早已未雨绸缪，甚至考虑积累一笔不朽的财富，为传承早做打算。

未来漫长致远，不论驻足于人生哪一个阶段，您是否都希望可以游刃有余的方式，为自己和家人实现璀璨人生的更多可能？

我们将与您携手共行，助您通过稳妥的财富管理规划，一起步步为赢，不负每一份期待。



## 产品 特色

以稳定的收益，让财富更上一层楼，赋人生优渥安稳。

汇丰人寿重磅推出一款稳定年金财富管理保险计划，可让您在稳定的年金给付中，实现资金长期稳健的积累，同时又可收获丰盈的满期回报，让财富锦上添花，让您从容面对未来，助您满足自己与家人在日常生活、子女教育、退休生活、财富传承等方方面面的期待。



### 财富持续加码 未来蒸蒸日上

#### ◆ 每年基本保额的5%固定年金给付

不受市场环境波动，稳妥充盈财富储备。保险合同有效期内，自第五个保单周年日起至保障满期日（不含），若被保险人在每个保单周年日当日24时仍生存，则每年可获得一笔**基本保险金额的5%固定年金**。



### 满期回报丰盈 生活游刃有余

#### ◆ 满期给付1000%基本保额

以切实的资金支持，为未来生活助力。若被保险人在合同约定的保障满期日当日24时生存，我们将一次性向被保险人给付**基本保险金额的10倍作为满期保险金**，满足自己与家人在方方面面的需求。给付满期保险金后，保险合同效力终止。



## 降低投保门槛 年龄跨度更大

### ◆ 投保年龄最高达80周岁

我们努力做到高于市场预期，无论是呱呱坠地的幼儿，还是耄耋之年的长者，都可以在我们的这款财富管理保险计划中，收获稳健的资金积累，追寻璀璨人生的更多可能。



## 无惧人生变故 安心保障相伴

### ◆ 身故保险金给付

当意外不期而至，我们将给予切实的关怀。当被保险人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不幸离世，我们将按合同约定**给付一笔身故保险金**，为家庭缓解生活负担。给付身故保险金后，保险合同效力终止。

**\*具体身故给付条件详见保险合同条款约定。**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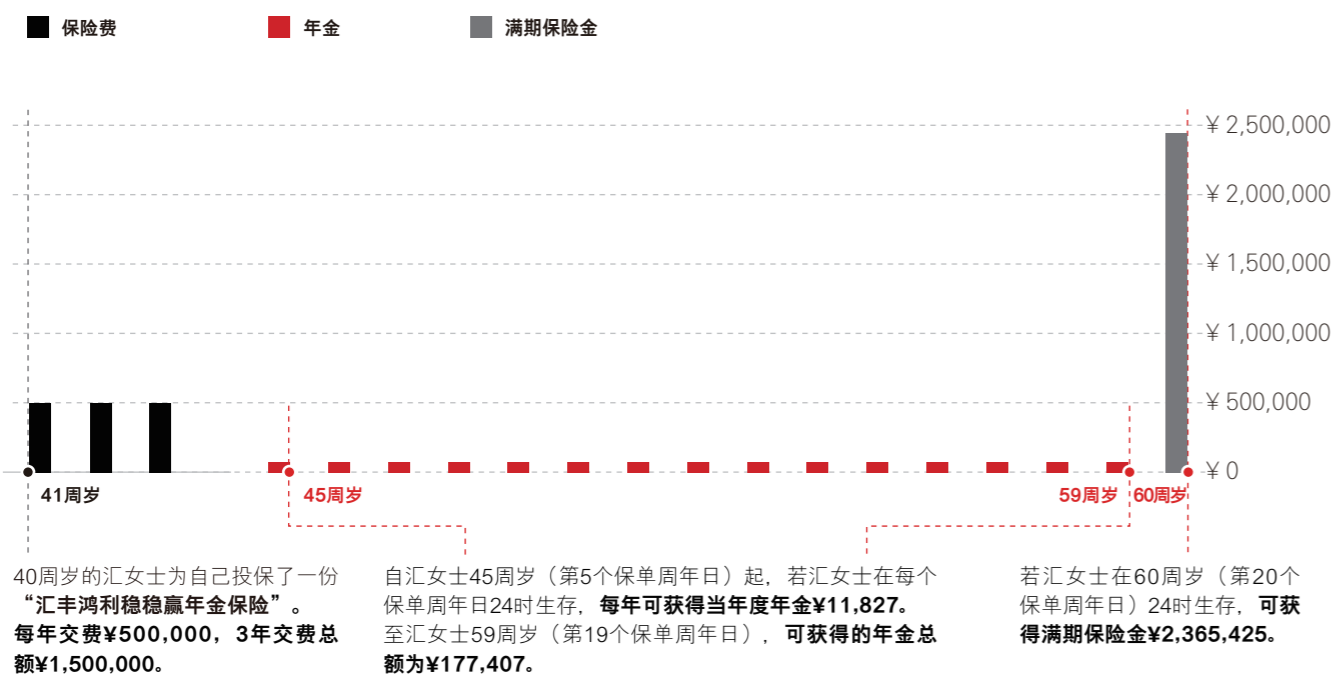
## 简化投保流程 更省时更省心

### ◆ 支持简易核保

本款产品为简易核保产品，可大大节省投保时间，简化投保流程，快速协助被保险人完成投保，为未来生活寻找一份长期可靠的保障。

# 投保 示例

40周岁的汇女士，从年轻时热爱旅游、插花、跳舞……享受丰富多彩的生活。如今年龄渐长，再有10余年也即将退休，为了让自己可在晚年继续维持优渥自在的生活，汇女士意识到提前为自己储备一些切实的资金很有必要。于是，汇女士为自己投保了「汇丰鸿利稳稳赢年金保险」保单，基本保险金额为236,542.5元人民币，3年交费总额1,500,000元人民币，保险期间为20年。



## 重要提示

1. 以上图表所列各项保险利益的给付，须满足保险合同相关保险责任的给付条件。
2. 以上图表所列保险利益、演示数值等，均根据被保险人的设定年龄、性别、投保组合，并假定投保人按期全额支付应交保险费、保险合同持续有效且未发生过影响基本保险金额、现金价值权益有关的变更等而计算得出。若被保险人实际投保时年龄、性别、投保组合与设定不一致，或保险合同上述任一项发生变更，则对应的保险利益和数值均会发生变化。
3. 详细保险利益演示请参见本材料附录「综合利益演示表」及注释。

# 附录 综合利益演示表

(单位：人民币元)

保单年度	年龄	当年度保险费	累计保险费	当年度年金	满期保险金	累计年金及满期保险金	身故保险金	现金价值(退保给付)
1	41	500,000	500,000	0	0	0	500,000	341,773
2	42	500,000	1,000,000	0	0	0	1,000,000	789,346
3	43	500,000	1,500,000	0	0	0	1,500,000	1,290,627
4	44	0	1,500,000	0	0	0	1,500,000	1,345,346
5	45	0	1,500,000	11,827	0	11,827	1,500,000	1,390,594
6	46	0	1,500,000	11,827	0	23,654	1,488,173	1,437,808
7	47	0	1,500,000	11,827	0	35,481	1,498,885	1,487,058
8	48	0	1,500,000	11,827	0	47,309	1,550,225	1,538,397
9	49	0	1,500,000	11,827	0	59,136	1,603,742	1,591,915
10	50	0	1,500,000	11,827	0	70,963	1,659,529	1,647,702
11	51	0	1,500,000	11,827	0	82,790	1,717,682	1,705,854
12	52	0	1,500,000	11,827	0	94,617	1,778,299	1,766,472
13	53	0	1,500,000	11,827	0	106,444	1,841,487	1,829,659
14	54	0	1,500,000	11,827	0	118,271	1,907,352	1,895,524
15	55	0	1,500,000	11,827	0	130,098	1,976,007	1,964,179
16	56	0	1,500,000	11,827	0	141,926	2,047,570	2,035,743
17	57	0	1,500,000	11,827	0	153,753	2,122,163	2,110,336
18	58	0	1,500,000	11,827	0	165,580	2,199,914	2,188,087
19	59	0	1,500,000	11,827	0	177,407	2,280,956	2,269,128
20	60	0	1,500,000	0	2,365,425	2,542,832	2,365,425	0

## 重要提示：

1. 上表仅供客户理解保险条款所用，并不构成保险合同的一部分；各项保险内容均以保险合同为准。
2. 上表所列保险利益、演示数值等，均根据被保险人的设定年龄、性别、投保组合，并假定投保人按期全额支付应交保险费、保险合同持续有效且未发生过影响基本保险金额、现金价值权益有关的变更等而计算得出。若被保险人实际投保时年龄、性别、投保组合与设定不一致，或保险合同上述任一项发生变更，则对应的保险利益和数值均会发生变化。
3. 上述“综合利益演示表”：
  - 1) 表列“年龄”为被保险人在该保单年度末的周岁年龄。
  - 2) 表列“累计年金及满期保险金”金额等于至保单年度末已经过的所有保单年度的“当年度年金”及“满期保险金”之和。
  - 3) 表列“身故保险金”为保单年度末且“当年度年金”及“满期保险金”给付前的数值。赔付身故保险金后，保险合同效力终止。
  - 4) 表列“现金价值”为保单年度末且“当年度年金”及“满期保险金”给付后的数值。